

卢氏县 2024 年度原天保工程区森林抚育项目

合 同 书

甲方:卢氏县林业局

社会信用代码: 11411224005827605H 法人: 陈建东

地址: 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

乙方: 卢氏县清新林业发展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: 91411224MA45FD700L 法人: 雷鸣

地址: 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甲、乙双方按照卢氏
县 2024 年度原天保工程区森林抚育项目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卢氏县 2024 年度原天保工程区森林抚育项目。

二、项目实施面积与地点

本项目主要设计森林抚育面积为 1.5 万亩,涉及 5 个乡镇,6 个
行政村,61 个小班。其中朱阳关镇 0.2 万亩,五里川镇 0.4 万亩,
狮子坪乡 0.4 万亩,双龙湾镇 0.3 万亩,徐家湾乡 0.2 万亩(详见设
计说明书)。

三、实施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- 2026 年 1 月 31 日

四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金额为大写:壹仟壹佰零壹万壹仟贰佰陆拾元人民币,小



写：11011260 元。

五、技术要求

以下是本项目作业设计说明书技术要求，乙方必须按照技术要求施工：

1、抚育原则

抚育疏伐坚持“采小留大、采密留疏。采弯留直、采弱留强”的原则，采伐强度（株数）控制在 25.32-32.6%之间，兼顾目标树分布均匀、保护幼苗幼树，疏伐后林分郁闭度不低于 0.7，且不能造成天窗。

同时必须结合当地实际，综合考虑防止水土流失、促进天然更新、保护生物多样性等原则，科学设计抚育强度和方式，保护珍稀物种，保留更新目的树种的幼苗和幼树。

2、抚育方式

本次抚育方式主要以疏伐为主，兼顾修枝、割灌除草、补植补造的综合抚育，要求高标准施工，疏伐修枝到位，目的树种天然实生幼树幼苗，用铁丝、竹条围栏进行保护，剩余物堆放整齐。

疏伐一般要伐除濒死木和被压木以及妨碍目标树生长、树冠过分庞大、树干尖削、多枝多节的劣质林木，保留优良木；对过密的林分地段，还应考虑适量伐除部分中间木；在幼树密集地段进行以疏伐为主的定株抚育，间密留匀、伐弱留强，改善林分通风透光条件和卫生条件，保持一定的密度和郁闭度，尽可能不出材积或少出材积。同时，在抚育作业时要注意保留林分中的阔叶树种促使形成混交林。注意保留林缘木、林界木和孤立木以及林下更新幼苗幼树。在立地条件较差的生态脆弱地段尽可能保留原生植被，以及适量的灌木和草本，



避免造成水土流失。

割灌除草就是在下木生长旺盛的林分中，要清除保留的目的树种幼苗幼树周围 1 米左右范围内妨碍幼苗幼树生长的灌木、藤条和杂草，避免全面割灌，以免造成水土流失。注意保护林下更新的幼苗幼树不受损害。

修枝即人为地除掉林木下部枝条的抚育方式。应本着“轻修枝，留大冠，控制竞争，利用辅养”的原则进行。其方法是：对于林分内的阔叶树采用平切法。一般修去枯死枝和林下下部 1-2 轮活枝，修枝高度不超过树高的 1/3。修枝时要求切口平滑，不撕裂树皮应紧贴枝条基部，修枝后与树干平，不留茬；尽量少去枝，防止一次修枝过重，以免造成伤疤过多，难以愈合，影响到树木生长。避免在雨季修枝，以免伤口不易愈合而感染病害，形成疤痕。

人工促进天然更新即在作业过程中，要保留林下现有的幼树，用铁丝、竹条做成一个小围栏，将其保护起来不受损害，促进森林更新的完成，促进林分向异龄、复层、混交结构转变。

补植补造主要针对在林中有空地、天窗的林分进行补植补栽苗木。

- 1、对于需要补植补造的林中空地，采取鱼鳞坑整地，品字形挖 30×30×30 厘米的鱼鳞坑。适时栽植苗木，栽植过程中需要注意苗木的根系保护，确保苗木成活率。
- 2、苗木规格：苗高 0.6m、地径 0.8cm 以上。
- 3、补植方式：采用人工植苗，苗木就近调运，做到随起随栽，确保补植苗木成活率。补植每亩不低于 35 株。经测算，共需苗木 48 万株，补栽苗木为连翘。
- 4、补植后适时开展幼苗抚育管护工作，每年至少 2 次，抚育的主要内容是补植、苗木扶正、松土除草、扩穴。

3、疏伐工艺



抚育疏伐必须按照《森林采伐作业规程》的有关规定及抚育疏伐设计方案，按照由山下向山上的顺序进行疏伐，注意安全，做到定向伐木，根据树木的位置、胸径、树干倾斜程度科学确定林木伐倒方向，严格控制伐桩高度，伐桩高度不得大于 10cm。树木采伐后，严格按照有关规程的要求进行造材，确保木材合理利用，提高经济效益，同时割除影响树木生长的杂灌。

4、剩余物处理

在抚育过程中，对采伐小于 5 cm 的树木及枝丫材按一定间距、沿等高线均匀平铺堆放处理，防止水土流失。对采伐大于 5 cm 的树木清理到山下道路两旁或指定的堆积点进行堆放。对受病虫害危害的林木、剩余物等，应当及时清理出林分，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。

5、生物多样性保护

在抚育过程中，保留能为鸟类或其他动物提供栖息场所的林木以及古树名木、省级珍稀保护植物。在公路、村庄的林分边缘留置 5 米的林沿保护带，原则上不抚育，自由生长，越密越好，避免人畜对林分的干扰，减少风速的同时也有利于保持林内的空气温度，保护林内野生动物。

6、森林防火

卢氏县历年来一贯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，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，取得了良好的成绩，受到了上级的充分肯定和多次表彰。本次森林抚育作业区已被列为重点森林防火区，因此在抚育作业期间务必认真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，严格执行野外用火的有关规定，加强火源管理，严格控制抚育作业人员吸烟、做饭等用火行为，切实搞好森林火灾的预防工作，严防森林火灾的发生。对森林抚育作业人员要



进行森林火灾预防扑救方面的培训及必要的演练，使他们熟练掌握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的技能，以应对突发灾害。

7、安全生产

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。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为安全生产责任主体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按抚育规程进行施工作业，做好车辆、机具维护和人员的安全防护，不得携带火种入山，所有施工作业人员必须缴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方可作业，各实施单位开工前要组织技术和安全培训，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做好安全工作。

六、劳务带贫要求

鼓励中标企业与项目所在地的集体经济组织签订劳务协议，使用集体经济组织的劳动力，森林抚育工应有建档立卡的贫困户、监测户，乙方支付给贫困户、监测户的劳务费总数不得低于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20%。甲方可以协调项目乡镇提供建档立卡贫困户、监测户名单，由乙方选用参与本项目施工，但不得要求乙方全部使用建档立卡贫困户、监测户，完成带贫任务即可。

七、验收及付款方式

验收：森林抚育完工后，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负责组织技术人员按照《卢氏县 2024 年度原天保工程区森林抚育项目作业设计说明书》具体要求逐项验收，劳务带贫方面必须依据卢林【2019】29 号《卢氏县森林抚育劳务带贫项目验收办法》规定，安排建档立卡贫困户、监测户参与抚育作业，确保带贫任务足额完成。

本项目验收出现有不合格或者部分不合格的，允许乙方有一次整改机会，整改后再次申请复验，复验为最终验收。

付款：本项目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，可以支付预付款给乙方，预



付款支付比例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30%。乙方完成森林抚育施工任务及劳务带贫要求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本合同金额的 70%，审计决算结束后支付到审定总金额的 100%，本合同金额即视为支付完毕。

乙方开户行名称：卢氏县清新林业发展有限公司

乙方银行账户：41050169870800000837

乙方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

七、双方责任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责任及义务

- 1、甲方应指导项目施工，及时掌握抚育、补植质量和进度。
- 2、对未按照作业设计要求施工的，甲方有权及时制止，并责令整改，拒不整改的，甲方可终止本合同，取消项目补助。
- 3、抚育、补植施工完毕，甲方组织技术人员对乙方的抚育、补植等进行检查验收，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开具验收单。
- 4、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审计决算，审计决算结束后走报账流程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及义务

- 1、乙方组织人员按照《卢氏县 2024 年度原天保工程区森林抚育项目作业设计说明书》进行施工。
- 2、乙方应每天向甲方报告施工进度。
- 3、乙方接受、服从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对本项目实施质量的指导、监督、检查。
- 4、乙方对其组织的施工人员安全承担全部责任，出现劳资、人员人身伤害的完全由乙方承担责任。
- 5、本项目服务期内，乙方必须按照服务内容进行管理，否则，



之后不得参与卢氏县林业局组织的招投标活动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不得无故违约，违约的应支付对方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三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支付损失。

九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

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违约的，违约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并向对方出具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材料。不可抗力事件解决后甲乙双方协商是否继续合同事宜。

十、合同纠纷处理

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选择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

- 1、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。
- 2、本合同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- 3、本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两份。

甲方(公章):



乙方(公章):



法人或授权代表人(签名): 陈明法

法人或授权代表人(签名):

2025 年 11 月 22 日

